

平邑县教体局2023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权责清单事项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事项类别	抽查比例及频次	检查时间	检查主体
1	国家通用文字标准和《汉语拼音方案》的应用情况的检查	学校教育教学用语用字的管理和监督	全县各级各类学校中上报的备查学校	一般检查事项	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%，每年抽查1次	4月-11月	县级教育行政部门
	普通话推广、普及与培训工作的检查						
	对普及普通话和汉字规范化工作的督导评估						
2	对学校安全工作的监督检查	学校安全管理工作监督检查	全县各级各类学校	一般检查事项	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%，抽查频次根据工作需要确定	4月-11月	县级教育行政部门
	对学校安全状况的评估						
	对学校设施、设备状况的安全检查						
	对学校校舍安全的检查						
3	对职业教育工作的督导评估	对职业院校学生实习实训工作开展检查	全县各级各类职业院校	一般检查事项	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%，抽查频次根据投诉举报等情况确定	4月-11月	县级教育行政部门
4	对中小學生校外培训机构的培训内容、培训收费、培训班次、培训对象、从业人员、安全管理、培训进度及培训时限等事项监督检查	校外培训机构办学情况检查	全县校外培训机构	一般检查事项	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20%，抽查频次根据监管需要确定	4月-11月	县级教育行政部门
5	对义务教育课程的评估	中小学规范办学行为检查	全县中小学校	一般检查事项	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%，抽查频次根据监管需要	4月-11月	县级教育行政部门

6	对幼儿园规范办园、保育教育工作的监督、检查、评估	对幼儿园规范办园、保育教育工作的监督、检查、评估	全县各级各类幼儿园	一般检查事项	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%，抽查频次根据监管需要确定	4月-11月	县级教育行政部门
7	对残疾儿童、少年实施义务教育工作的监督、指导、检查	对残疾儿童、少年实施义务教育工作的监督、指导、检查	全县中小学校	一般检查事项	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%，抽查频次根据监管需要确定	4月-11月	县级教育行政部门
8	对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工作的监督检查 对学校体育工作的检查	对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工作的监督检查	全县各级各类学校	一般检查事项	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%，每年抽查1次	4月-11月	县级教育行政部门
9	中小学教育装备产品（含文体教育用品、教学仪器、校服等）、学校絮用纤维制品检查	中小学教育装备产品（含文体教育用品、教学仪器、校服等）、学校絮用纤维制品	全县各级各类学校	一般检查事项	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%，每年抽查1次	4月-11月	县级教育行政部门
10	对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工作的监督检查（学校采光照明检查）	学校采光照明检查	全县中小学校	一般检查事项	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%，每年抽查1次	4月-11月	县级教育行政部门